

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被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华谊嘉信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刘伟先生函告，获悉刘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股份性质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刘伟	是	1,134万股	高管锁定股	2016-08-02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5.35%	融资
	是	500万股	无限售流通股	2016-08-02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.36%	融资
合计	——	1,634万股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7.71%	——

2、质押股份的基本情况

公司控股股东刘伟先生将其持有的1,134万股高管锁定股（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5.3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65%）及5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（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2.3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73%）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质押期限自2016年8月2日起至刘伟先生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。

3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刘伟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**211,942,624**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**30.93%**；截至目前，刘伟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**115,628,000**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**61.42%**，占公司总股本的**18.99%**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8月5日